

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台灣Pay高級吃貨 20%回饋推薦「米炭火燒肉」

貳、活動期間：113年9月13日至114年1月15日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對象：使用「台灣 Pay」(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，於活動期間至活動地點消費，以「台灣 Pay」QR Code 掃碼進行支付(金融卡/帳戶)之用戶(以下簡稱用戶)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米炭火燒肉小酒館受理「台灣 Pay」之指定門市(門市據點詳臺灣企銀官網公告為準)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

用戶於活動地點單筆消費不限金額可享 20%現金回饋(非即時回饋，金額小數點後四捨五入)，每一金融卡/帳戶於活動期間內回饋上限新臺幣(以下同)500 元，本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 55 萬元，額滿為止，並公告於臺灣企銀官網。。

四、參與金融機構：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之參與機構如下，如有更新則以「台灣 Pay」官網(taiwanpay.com.tw)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1、「行動銀行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富邦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農業金庫、臺灣企銀、台中銀行、京城銀行、華泰銀行、陽信銀行、板信銀行、淡水一信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農金資訊(農漁行動達人)、中華郵政、元大銀行、永豐銀行(大咖 DACARD)、玉山銀行(玉山 Wallet)、台新銀行(Richart Life)及將來銀行，計 27 家金融機構。

2、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高雄三信、花蓮一信、花蓮二信、農金資訊、中華郵政、南農中心、南資中心，計 23 家金融機構。

五、活動限制及兌領方式：

(一)本活動將依用戶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，且整筆交易金額不得拆刷。如經臺灣企銀確認已達本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，即停止回饋，並公告於臺灣企銀官網，不另行通知。

(二)本活動用戶單筆結帳金額，以活動地點門市計算金額為準，若因付款失敗、交易取消、退貨退款等情形，該筆交易金額將不列入回饋金計算範圍。

(三)本活動回饋金將於活動期間結束並核實用戶之消費金額後，由

各參與金融機構依其作業時程於 114 年 4 月 15 日前撥付至用戶連結台灣 Pay 據以扣款之金融卡/帳戶。

(四)回饋金撥入之金融卡/帳戶，倘持卡人持有停卡、取消交易、警示帳戶、發生失效情形(如結清銷戶或其他事由致帳戶失效)、違反與參與金融機構間契約或其他因素致無法撥入等情事者，視同用戶放棄其回饋資格。

肆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各參與金融機構與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並未介入商品、服務之提供或交付、或商品服務買賣等實體法律關係，不負擔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相關商品或服務之退換貨或瑕疵事宜，用戶請洽活動地點門市尋求解決。
- 二、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、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或偽造、詐欺或冒名等行為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得追回回饋金，若有損害，並得請求損害賠償。
- 三、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。
- 四、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、拆單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依法對該用戶提起相關法律訴訟程序。
- 五、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得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國際傳輸，並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六、其它未盡事宜以主、協辦單位活動訊息頁面為準。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不另行通知。

主辦單位：臺灣中小企業銀行

米罌有限公司

協辦單位：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
連絡電話：臺灣企銀24H客服專線0800-01-7171轉9(限市話)